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
关于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

677 号　　信会师函字[2017]第 ZA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监管部：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鼎力”、“公司”或“发

委员会　　申请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　　遵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加强

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　　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

（新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

（发行监管函[2008]257　　的操作规程》、《关于再融资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文件的要求，本所对浙江鼎力自　　等相关规定，会后事项承诺

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会计师，对浙江鼎力自通过发审会日至本承　　发行人本次

日期间发生的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主要事项说明如下：　　诺函出具日

一、公司披露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17 年 1-6 月	2016 年 1-6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2,665,656.03	316,626,481.54	7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523,303.86	84,216,305.01	6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402,431.15	77,273,809.00	8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92,147.63	33,199,598.38	11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资产	1,206,614,484.37	1,085,805,360.85	1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
总资产	1,578,255,450.14	1,371,292,106.95	15.09	

年上半年业绩增长原因

2、2017 年

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投产后，产能释放有个渐进过程。2017 年 1-6 月相较于 2016 年 1-6 月，产能已完全释放。2017 年上半年，产量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49.08 %。

公司首次公

外市场销售渠道的开拓力度，欧美市场的销售额进一步扩大，同时，通过建立分公司扩大销售额，海外销售显著增加。2017 年上半年，公司海外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2,335.1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5.12%。2017 年 1-6 月，随着下游租赁市场需求增加，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维护老客户，扩大国内市场销售力度，2017 年上半年，公司境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264.48 万元，同比增长 69.35%。

因此，公司 2017 年上半年业绩增长主要原因是在保持产量增长的前提下通过积极开拓市场实现了较高的产销率，确保了业绩增长。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董事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司董事外，其余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继续担任

行人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

鉴于发行人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发行

大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17 年 8 月

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 2017 年职工代表大

举了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由第二届监

10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事会成员继续担任第

鉴于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除于玉堂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并新增陈金晨为公司副

发生变化。

三、公司新增关联交易

1、公司新增关联方

Magni Telescopic Handlers S.R.L.（以下简称“Magni”），系浙江鼎力参股公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二）之规定，Magni

2、关联交易所履行的程序与信息披露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 2017 年将向关联方 Magni

预计合计发生额为 5,000 万元。根据发行人的说明，本次交易价格系依据市场价

上述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的《关于预计 2017 年

了事前认可，并在会上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会上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

要，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将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

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

计额度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与关联

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形。

2017 年 6 月，公司已结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

通过之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

3、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向 Magni 购买产品 111.50 万元

司向 Magni 销售产品 1,595.17 万元（人民币）

（人民币）。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 8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

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

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

期以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

会决议有效

作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

相关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届

将于前述会议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内至，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二

为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8 月 17 日，除征长友为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授权有效期内

期以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

五、核查意见

忘录第 5 号（新修订）》——（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
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
》、《发行监管函[2008]75 号》等相关文
本所对发行人涉及会后事项逐项核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本所对发行人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0141 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2078 号、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217 号）。

2、会后事项期间，没有影响公司发行新股的情形出现。

3、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发行人的财务状况正常，报表项目无异常变化。

根据发行人 2017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行人 2017 年 1-6 月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同比增长 74.5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变动 77.55%和 88.17%，均为同期增长，增长分别为 77.55%和 88.17%。

5、发行人没有发生重大资产置换、股权、债务重组等公司架构变化的情形。

6、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

7、发行人的管理层及核心人员稳定，没有出现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化。

8、发行人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申报的材料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9、经查询发行人业务资质证书和营业执照，发行人未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未发生重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 会【2016】89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55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上述两项处罚收到财会便【2017】 24号文暂停承接新的证券业务并限期整改，经过全面整改后本所收到财会便【2017】38号文恢复承接新的证券业务。

本项期间未涉及基础会计或监管措施。 除前述提及的行政处罚外，本所在会后事 开发行股票的签字会计师杨志平、董 上述行政处罚不涉及发行人及本次非公 文建，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影响。

经营范围和股东信息不涉及。 10、发行人设立以来，发行人及其控股

、总经理、主要股东没有发生重大的诉讼、仲裁和股 11、发行人及其董事长 发行新股的潜在纠纷。 权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公司

占用发行人资金和侵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2、没有发生大股东占

行人持续发展的法律、政策、市场等方面发生重大变化。 13、没有发生影响发行

、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独立性没有发生变化。 14、

、发行人主要财产、股权没有出现限制性障碍。 15、

5、发行人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 16

7、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 17

断的事项。

综上，公司无贵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1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保荐业务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6]94号）、《关于修订〈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和〈关于再融资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号）中所述的可能影响本次发行上市及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应予披

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朱建弟

杨志平

董文茜